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 属期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 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560,923 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 0.47%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1 月 4 日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 年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 2020年11月24日至2020年12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OA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12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11)。

(三) 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12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

(四) 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截止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 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六) 2021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七) 2021年12月21日,公司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八）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九）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十一）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十二）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2021 年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

立董事就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 OA 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 2021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0）。

（三）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42）。

（四）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截止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

表示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截止本次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六）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七）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 (股)	本次归属数量 (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 已获授的限制性 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0	0	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合计 157 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合计 157 人）			1,012,753	323,415	31.93%
合计			1,012,753	323,415	31.93%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 (股)	本次归属数量 (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 已获授的限制性 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0	0	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合计 207 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合计 207 人）	719,968	237,508	32.99%
合计	719,968	237,508	32.99%

注：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共 214 人满足归属条件，其中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的可归属股份合计 57,661 股，公司拟对此 57,661 股予以作废处理；

（2）另有 2 名激励对象因外汇原因尚未完成出资，预计将在《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到期之前完成出资，公司后续将为其完成相应股份的归属登记。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人数为 157 人；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归属人数为 207 人；

因部分激励对象同时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本次归属人数合计为 287 人。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 年 1 月 4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60,923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限制性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19,634,554	560,923	120,195,477

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未发生变化。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2]第 ZA16249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满足归属条件的第二个归属期、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满足归属条件的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合计 287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 560,923 股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86,064,266.3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60,92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85,503,343.33 元。以上股权激励出资款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6,944,157.45 元，公司 2022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2.32 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20,195,477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60,923 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 0.4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